THE SE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: 戴一貫

電話: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377

傳真: 27203922

電子信箱:1091@dba2.tcg.gov.tw

受文者: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都授建字第105359940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59940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:函轉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遷至新址(桃園市桃園區三民 路路200號)辦公變更案,惟有關該市道路挖掘業務,仍 請洽市府大樓7樓「桃園市道路挖掘暨資訊聯合服務中心」 (詳附件)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05年7月13日北市工新道字第10 513196600號函轉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105年7月4日桃工 養秘字第10500199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: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台北市聯絡處

副本: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工程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服務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。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科(含附件) 電 15-184:18章



绝

檔 號: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函

地址: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200號

承辦人: 陳昭男 電話: 3396122#716

電子信箱:1001564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: 桃工養秘字第10500199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處將自105年7月4日(星期一)起遷至新址: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200號(桃園三民遊客服務中心)辦公;總機代表號:(03)3396122、(03)3396169,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。另電力、電信、瓦斯、自來水、有線電視等各管線單位挖掘許可,仍請洽本府七樓「桃園市道路挖掘暨資訊聯合服務中心」(後續搬遷時間將另行通知)辦理。

正本: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議員、各縣(市)政府(含各直轄市

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副本: 電 22000 0次 0次 0次 14 掷: 22章



第1頁,共1頁